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临2020—062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预案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244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5日披露的临2020—057号公告。因涉及的工作量较大，公司将《问询函》的回复日期延期至2020年8月28日（含）以前，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披露的临2020—059号公告。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予以高度重视，并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涉及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与回复。鉴于《问询函》相关问题涉及的工作量较大，重组标的公司涉及的子公司较多，相关事项仍待进一步核查、确认、补充及完善，公司将延期至2020年9月4日（含）前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问询函》所涉问询事项的回复工作，认真落实《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或网站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9日